

五峰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

五峰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关于成立金融案件专业审理团队的通知

本院各部门，五峰镇人民法庭：

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发挥司法服务经济的职能作用，妥善化解金融风险，切实提高金融案件审判质效，维护本地区金融秩序和金融安全，本院特成立金融案件专业审理团队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成人员

成 员：陈 俊 党组成员、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
薛继平 副院长
文宏祝 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、立案庭庭长
胡庆红 民事审判庭庭长
向 瑾 五峰镇人民法庭庭长
卢新荣 审判管理办公室主任
马玉萍 五峰镇人民法庭法官助理
宦亚平 行政审判庭法官助理
余昌曼 五峰镇人民法庭法官助理

谭禹瑶 审判管理办公室法官助理

郑敏敏 立案庭书记员

曾玉娴 民事审判庭书记员

二、工作职责

金融案件审理团队负责审理金融类案件，包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、金融不良债权转让合同纠纷、银行卡纠纷、储蓄存款合同纠纷、融资租赁合同纠纷、委托理财合同纠纷、保险纠纷、票据纠纷、证券纠纷等案件；加强有关金融审判的热点难点问题以及新类型金融案件的调研；推进“繁简分流”机制改革，深化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，提高司法效率，满足群众多元司法需求；对审判案件反映的突出问题，及时提出司法建议；加强与上级法院、县委、县政府及职能部门沟通与协调，向上汇报金融审判工作动态以及重大敏感金融案件，做好金融风险的预警、研判工作和应对措施。

五峰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

2021年9月3日

